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內幕消息

關於籌劃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 暨關聯交易事項的 A 股停牌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由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7 月 18 日關於籌劃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事項的 A 股停牌公告（「**停牌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停牌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有關各方正在積極推進本次交易事項的相關工作，相關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方案進行溝通、協商和論證等工作。鑑於上述常規能源收購事項尚存在不確定性，為維護廣大投資者利益，避免本公司股價出現異常波動，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本公司 A 股股票將繼續停牌。停牌期間，本公司將根據本次交易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同時，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規定履行必要的審議程序，儘快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披露符合相關規定要求的文件並申

請股票復牌。

本次交易正在積極推進中，尚存在不確定性，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戴軍（董事長、執行董事）、趙冰（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斌（執行董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 北京

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